

##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存续分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因存续分立而协议转让股份，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通速递”或“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通知，为实现阿里网络突出主业、非主业业务独立发展，各司其职，提高经营效益，进一步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和可持续发展，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企业，阿里网络决定实施存续分立，并由分立后新设公司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灏月”）承继阿里网络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阿里巴巴集团（即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根据上市地法律纳入其合并报表的实体，下同）内企业合计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阿里网络持有公司 379,179,68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2%，杭州灏月未持有公司股份；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创投”）持有公司 312,996,33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9%；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菜鸟供应链”）持有公司 18,639,32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阿里网络、阿里创投及菜鸟供应链同属于阿里巴巴集团内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10,815,34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5%。

为实现阿里网络突出主业、非主业业务独立发展，各司其职，提高经营效益，进一步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和可持续发展，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企业，阿里网络决定实施存续分立，分立为阿里网络（存续公司）和新设公司杭州灏月、传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传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分立后存续公司及各新设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与分立前的阿里网络股东及持股比例一致。2023年11月30日，阿里网络与杭州灏月签订《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阿里网络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79,179,68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至杭州灏月。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阿里创投、菜鸟供应链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阿里网络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杭州灏月持有公司379,179,68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2%。因杭州灏月为阿里巴巴集团内企业，杭州灏月与阿里创投、菜鸟供应链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10,815,34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5%。

## 二、本次股权转让双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 （一）阿里网络

公司名称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699号
法定代表人	汪海
注册资本	599,594.14455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16105852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翻译服务；物业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9年9月9日至2040年9月8日
股东及持股比例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7.5947%；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5.7470%； Alibaba.com China Limited 持股 6.6583%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9 号 3 号楼 2 楼
------	------------------------------

(二) 阿里创投

公司名称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 699 号 1 号楼 3 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胡晓
注册资本	26,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93662919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除证券、期货）；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经营期限	2006 年 10 月 10 日至长期
股东及持股比例	杭州臻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通讯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9 号 3 号楼 6 楼

(三) 菜鸟供应链

公司名称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凤新路 501 号 V413 室
法定代表人	万霖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596643970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代理、仓储理货）；计算机软件及系统的开发、应用、维护；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流供应链管理及物流方案设计，企业信息管理及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票务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洁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

	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另设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08 室为另一经营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 年 7 月 4 日至 2032 年 7 月 3 日
股东及持股比例	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凤新路 501 号菜鸟总部园区北区菜鸟驿站

#### （四）杭州灏月

公司名称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网商路 699 号 5 号楼 3 楼 308 室
法定代表人	胡晓
注册资本	426,447.04295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D27T4D1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及持股比例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持股 57.5947%；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5.7470%； Alibaba.com China Limited 持股 6.6583%
通讯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9 号 3 号楼 6 楼

### 三、《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 （一）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转让方：阿里网络

受让方：杭州灏月

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 （二）股份转让

转让方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圆通速递 379,179,681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圆通速递总股本的 11.02%（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受让方将受让标的股份。

### （三）股份转让价款

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以下简称“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15 元，不低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个交易日圆通速递股票收盘价的百分之九十（90%）。

受让方应支付的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每股转让价格与标的股份数量的乘积，即受让方应向转让方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4,986,212,805.15 元（以下简称“股份转让价款”）。

于本协议签署日至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日期间，若圆通速递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拆股等除权情形的，则标的股份数量和每股转让价格将相应调整，但股份转让价款总金额不变；若发生现金分红等除息情形的，则标的股份数量不变，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将扣除转让方获得的分红，股份转让价款亦将相应下调。

###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于签署日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 （五）其他事项的说明

转让方本次股份转让中拟转让之标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标的股份涉及的相应承诺及约束措施（如有）将由受让方继续履行。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相关内容外，本次股份转让未附加特殊条件，协议双方也未签署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

## 四、所涉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与结构发生变化，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不会导致公司不具备上市条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阿里网络、阿里创投、菜鸟供应链及杭州灏月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阿里网络、阿里创投、菜鸟供应链）、《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

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杭州灏月、阿里创投、菜鸟供应链）。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年12月2日